

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所有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森源电气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12月6日下午13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现将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- （1）会议通知发出时间：2017年11月27日
- （2）会议通知发出方式：书面及电子通讯方式

2、召开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- （1）会议时间：2017年12月6日13:00；
- （2）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；
- （3）会议方式：现场表决方式。

3、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人数3人。

4、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

- （1）会议主持人：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瑜霞女士；
- （2）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。

5、会议召开的合法性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等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进行换届选举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运作的需要。

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刘轶彬先生、张校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（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12 月 6 日

附件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

刘轶彬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5年出生，河南长葛市人，本科学历，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法学系。2007年至2010年，在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工作，2011年至今，任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事务部经理。现任公司监事。刘轶彬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刘轶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张校伟先生，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5年出生,河南省漯河市人，大学本科学历。曾任河南宏达工贸公司化工厂财务科科长、中原证券许昌市营业部客户经理、森源电气监事等职。现任公司监事，兼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张校伟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张校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